



**Sundart**  
**SUNDART HOLDINGS LIMITED**  
**承達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68)

各位登記股東：

**SUNDART HOLDINGS LIMITED承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致登記股東(「股東」)函件－選擇公司通訊(「公司通訊」<sup>(附註1)</sup>)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sup>(附註2)</sup>)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1. 日後公司通訊及日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獲准(i)以英文及／或中文印製的印刷本(「印刷本」)或(ii)以電子方式透過本公司網站(www.sundart.com)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電子版本」)，向股東提供公司通訊。

現特來函以(i)確定閣下對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及通知閣下於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司通訊的所有通知函件(「通知函件」)的意向選擇；及(ii)徵求閣下的電子聯絡資料(「閣下的電郵地址」)。

請填寫隨函附奉的回條(「回條」)，並於其上簽署及寄回本公司(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道370號創紀之城3期19樓(「該地址」))。

閣下亦可將已填妥回條的掃描副本隨附於電郵發送至ir@sundart.com。

回條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undart.com)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

倘本公司於2024年1月27日前未收到閣下填妥並簽署的回條或未收到閣下表示反對的任何書面回覆，於閣下以郵遞方式寄發至該地址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七日的合理事先書面通知前，閣下被視作(i)已選擇電子版本以取代印刷本；及(ii)已接納以郵遞(寄發至閣下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地址)收取日後所有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倘閣下選擇(或被視作選擇)電子版本，本公司將於郵寄印刷本當日，以電郵或(倘未提供電郵地址)以郵遞方式寄發至閣下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地址向閣下寄發通知函件。

務請注意，所有公司通訊的中英文版本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刊載，本公司可應要求提供其印刷本。

閣下可以郵遞方式寄發至該地址而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七日的書面通知，隨時更改閣下選擇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即使閣下已選擇(或被視作已選擇)收取電子版本，但礙於任何理由以致在以電子方式閱覽相關公司通訊上遇到困難，或欲收取印刷本，本公司將應閣下要求立即向閣下免費寄發印刷本。

**2. 收集閣下電郵地址之目的**

為通過減少紙張消耗保護環境，本公司鼓勵並建議閣下選擇通過電子版本閱覽及接收日後所有公司通訊，並通過閣下的電郵地址收取日後所有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及通知函件。

倘閣下選擇閱覽及接收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電子版本而非收取印刷本，務請閣下於回條上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以通過電郵以電子形式收取(i)日後所有通知函件；及(ii)日後所有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 3. 提供無效電子聯絡資料的後果

倘閣下未於回條中提供有效電郵地址，本公司將以印刷本形式向閣下寄發有關通知函件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直至閣下向本公司提供有效電郵地址以收取有關通知函件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閣下如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三十分)致電本公司查詢熱線(852) 2413 2333或電郵至ir@sundart.com。

代表

**SUNDART HOLDINGS LIMITED**

承達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木香

謹啟

2023年12月28日

隨附：附件

附註：

1.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所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參考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2.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尋求股東就其作為本公司股東如何行使其權利或作出選擇的指示的任何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有關股息派付的選擇表、有關供股或公開發售的超額申請表、公開發售下的保證配額申請表、有關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的接納表格以及有關供股的暫定配額通知書。

## 回條(供登記股東使用)

致： SUNDART HOLDINGS LIMITED 承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1568)

香港九龍  
觀塘道370號  
創紀之城3期19樓

### 選擇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本人/吾等欲以下文所述方式收取本公司日後所有公司通訊：

(請僅在下列其中一個空格內劃上「X」號)

僅閱覽日後所有在本公司網站(www.sundart.com)刊發的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印刷本。

電郵地址：\_\_\_\_\_

(請以英文大寫字母提供電郵地址。所提供有關電郵地址用於通過電郵以電子方式收取(i)日後所有通知函件；及(ii)日後所有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sup>^</sup>。如未有提供電郵地址或閣下提供的電郵地址不可用，則閣下將通過郵寄至閣下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地址的方式收取日後通知函件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直至閣下向本公司提供有效電郵地址以收取有關通知函件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僅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英文印刷本。

僅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中文印刷本。

同時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本人/吾等已閱讀以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並按要求提供資料。

登記股東姓名/名稱：\_\_\_\_\_ (英文) \_\_\_\_\_ (中文)

(請以正楷填寫)

地址：\_\_\_\_\_

(請以正楷填寫)

聯絡電話號碼：\_\_\_\_\_

日期：\_\_\_\_\_ 簽署：\_\_\_\_\_

### 附註：

- 請清楚填寫本回條。回條上如未有作出選擇、沒有簽名或並無正確填寫，均屬無效。如閣下以聯名方式持有股份，則本回條須由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聯名持有股份的所有聯名持有人填寫及簽署，方為有效。
  - 倘本公司於2024年1月27日前並無收到閣下的回條或任何閣下表示反對的回覆，則閣下會被視作已選擇(i)透過本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閱覽公司通訊，以替代收取印刷本；及(ii)日後將透過郵寄(至閣下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所示地址)的方式收取通知函件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 上述指示將適用於日後向閣下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直至閣下透過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七日的書面通知(郵寄至香港九龍觀塘道370號創紀之城3期19樓)另行知會本公司為止。
  - 為免存疑，本回條如有任何額外手寫指示，本公司概不受理。
  - 閣下如對本回條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三十分)致電本公司查詢熱線(852) 2413 2333。
-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所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參考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副本、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sup>^</sup>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尋求股東就其作為本公司股東如何行使其權利或作出選擇的指示的任何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有關股息派付的選擇表、有關供股或公開發售的超額申請表、公開發售下的保證配額申請表、有關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的接納表格以及有關供股的暫定配額通知書。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本聲明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的「個人資料」具有相同涵義。
- 閣下乃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倘閣下並無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閣下於本表格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本公司可就任何指定用途將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予其附屬公司、其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必要期間內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查閱及/或更正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查閱及/或更正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透過書面方式向本公司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道370號創紀之城3期19樓)。